

证券代码：300548

证券简称：博创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0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且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上述授权资金额度合计2亿元，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和净资产的50%，使用范围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8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滚动累计19,40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滚动累计25,000万元，通过现金管理共获取收益621.78万元。

二、投资概况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6,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闲置募集资金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闲置自有资金拟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同时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产品发行主体信誉好；（2）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3）投资产品不得质押，闲置募集资金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四）决议有效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投资的具体情况。

三、投资风险、风险控制措施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风险

1、投资产品虽然限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公司投资品种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

2、投资时机受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变化影响，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变数。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品种。公司将针对闲置募集资金选择优良信誉的商业银行或其

他金融机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 6 个月的投资产品；针对闲置自有资金选择优良信誉金融机构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 6 个月的投资产品，对产品的种类、金额、期限、投资方向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严格筛选并审查。

2、公司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进行日常检查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按照使用计划正常使用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四、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及意见

1、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闲置自有资金拟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上述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合法合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 1、《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8 日